

株洲市芦淞区

统计局

2019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株洲市芦淞区统计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其他

第一部分

统计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统计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

（二）拟订全区统计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和协调全区统计业务工作；审核批准区直各部门的统计调查计划及调查方案；组织和指导基层单位加强统计基础建设。

（三）负责全区第一、二、三产业、基本单位以及人口与劳动就业等统计工作；负责全区国民经济核算工作；牵头组织全区经济、人口和农业等普查工作；承担有关专项调查工作。

（四）负责对全区国民经济运行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统计检查和监督，并为区委、区政府提供统计资料。

（五）负责全区有关考核的统计监测工作。

（六）负责定期发布全区国民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和相关普查、专项调查结果。

（七）负责全区统计信息化工作；负责统计数据库的建设和管理工作；负责统计网络安全与维护工作。

（八）组织指导全区统计科研、教育和宣传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承办全区统计专业资格考试和职称评审有关工作。

（九）负责有关行政诉讼应诉工作。

（十）负责上级统计部门交办的有关统计工作任务。

（十一）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区统计局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和综合核算股、第一二产业和投资统计股、第三产业和社会事业统计股、区经济社会调查中心、区普查中心。

纳入财政部 2019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区统计局本级，无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二）决算单位构成。区统计局 2019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区统计局本级，无下属单位。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区统计局部门决算包括：部本级决算，无下属单位。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

详见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收、支总计459.05万元。与2018年相比，增加13.26万元，增长3.03%，主要是因为人员经费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451.5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28.3万元，占94.85%；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23.25万元，占5.1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451.7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08.67万元，占68.33%；项目支出143.1万元，占31.67%；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428.3万元，与2018年相比，增加3.01万元，增长0.71%，主要是因为人员经费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435.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6.47%，与2018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8.01万元，增长4.31%，主要是因为人员经费增加。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435.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

服务（类）支出435.80万元，占1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455.0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35.8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76%，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统计信息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256.61万元，支出决算为171.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6.9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指标下达进行调整；

2、一般公共服务（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统计业务（项）。

年初预算为110万元，支出决算为66.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0.2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指标下达进行调整；

3、一般公共服务（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普查活动（项）。

年初预算为85.48万元，支出决算为19.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3.2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指标下达进行调整；

4、一般公共服务（类）统计信息事务（款）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3万元，支出决算为33.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15.3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指标下达进行调整；

5、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

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22.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相应人员经费及日常公用经费增加追加了部分预算；

6、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6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相应人员经费及日常公用经费增加追加了部分预算；

7、一般公共服务（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相应人员经费及日常公用经费增加追加了部分预算；

8、一般公共服务（类）统计信息事务（款）统计管理（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相应人员经费及日常公用经费增加追加了部分预算；

9、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相应人员经

费及日常公用经费增加追加了部分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05.2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55.08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3.56%，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奖励金、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50.19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6.44%，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5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无总体情况说明。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5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遵守八项规定，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因上年“三公”经费决算为0万元，故无与上年相比的总体情况说明。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无总体情况说明。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截止2019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九、关于2019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19年度整体支出绩效开展了自评，共涉及资金451.77万元，对统计基层基础工作63.13万元，重点普查和专项调查工作67.39万元开展了专项资金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130.52万元，占项目支出预算总额的66.77%。从评价情况来看，有关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绩效管理水平不断提高，绩效指标体系建设逐渐丰富和完善。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详见第五部分 其他

2.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详见第五部分 其他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0.1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4.52万元，增长40.71%。主要原因是：日常公用经费增加。

（二）一般性支出情况

2019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44万元，一是用于召开全区记账户交流座谈会议，人数56人，内容为总结工作，讲解电子记账流程，工作中常见困难和问题交流发言，布置下阶段工作。二是用于召开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阶段小结会议，人数20人，内容为学习文件精神，四经普阶段工作小结。

开支培训费1.37万元，一是用于开展2018年全区房地产统计年报暨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业务培训，人数30人，内容为通报2018年房地产工作情况及年报报表布置，经济普查房地产业务知识培训，下一步工作要求。二是用于西安财经大学统计人员培训，人数1人，内容为统计专业知识培训。三是用于2019年二季度住户调查业务培训，人数91人，内容为通报2019年住户工作情况，表彰一季度星级辅助调查员，业务培训。四是用于记账户分点座谈交流会，人数24人，内容为总结

2019年前阶段工作情况，业务培训，交流发言，布置下阶段工作。五是用于2019年记账户业务培训会，人数55人，内容为总结工作，统计法规培训，记账培训，交流工作心得。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3.1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2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82.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83.1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83.1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五）其他

本单位没有独立网站，因此只在财政局部门决算公开专栏中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三公经费”支出：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第五部分

其他

2019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

一、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株洲市芦淞区统计局是区人民政府主管统计工作的正科级行政机关，现有股室 3 个，分别为：综合核算股、第一二产业和投资统计股、第三产业和社会事业统计股。属区一级预算单位。下设 2 个副科级直属单位，其中 1 个参照公务员管理、1 个全额拨款单位。全局共有在编人员 13 人，无固期人员 4 人，劳务派遣人员 1 人，借调人员 1 人，离退休人员 1 人。

二、预算单位支出及绩效情况

（一）预决算及信息公开情况。

1.年初预算资金 455.09 万元。

2.单位年度总收入 451.5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428.30 万元，其他收入 23.25 万元。

3.单位年度总支出 451.77 万元，其中：项目支出 143.10 万元，基本支出 308.67 万元，人员支出 255.09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196.68 万元，比上年减少 1.36%，三公经费 0 万元。

4.单位基建维修支出 0 万元。

（二）资金使用及绩效情况。

1. 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六项禁令、执行作风建设相关规定，例行节约，“三公”经费逐年下降，2019 年的三公经费均控制在预算范围内，其中：因公出国出境费用本年度未发生经费支出，公务接待费发生数为 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本年度未发生经费支出 0 万元。本年三公经费较上年度有明显减少。

2. 2019 年我局根据年初工作规划和重点性工作，（1）承担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分析、监测和研究工作；定期发布全区国民

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及相关普查、专项调查结果；承担全区国民经济、文化产业、非公经济、中小企业增加值的核算工作；承担全区投入产出调查工作。（2）承担全区工业统计与核算工作；承担全区批发业、零售业、住宿业、餐饮业、地质勘探、信息传输、交通运输仓储业、邮政通讯业、计算机服务、软件业和居民服务业等三产业的相关统计与核算工作；指导全区镇（街道）、村（社区）两级经济社会的综合统计工作。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重点工作。

三、资金管理及绩效存在的主要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预算编制方面存在的问题

预算编制工作有待细化。预算编制不够明确和细化，预算编制的合理性需要提高。预算执行力度还要进一步加强。

（二）预算执行方面存在的问题

预决算报表反映的结转结余情况与年末和财政国库资金对账的指标结转结余总额一致，但结转结余明细项目存在差异。形成原因：主要是预算指标的下达和实际的预算支出时间不能同步，导致需要临时性的使用其他预算项目的预算指标。

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一）制定有效绩效监控机制，确保绩效目标完成

科学设置预算绩效指标，合理安排经费和各项资金，使其物尽其用，更加贴合我局财务工作的实际情况，能够合理运用现有资源，及时协调并向上级多争取资金，保证各预算绩效指标的顺利实施。

（二）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

细化预算编制工作。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编制范围尽可能地全面，不漏项。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三）加强管理，完善内部控制支出

建立和完善内部控制建设，形成系统的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加强对专项资金的管理，按工作要求加快专项资金下达及使用进度，切实发挥资金效益。

（四）强化学习培训，提高思想认识

加强新《预算法》、《政府会计制度》等学习培训，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一是制定和完善基本支出、项目支出等各项支出标准，严格按项目和进度执行预算，增强预算的约束力和严肃性。二是落实预算执行分析，及时了解预算执行差异，合理调整、纠正预算执行偏差，

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2019 年芦淞区统计局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株洲市芦淞区统计局是区人民政府主管统计工作的正科级行政机关，现有股室 3 个，分别为：综合核算股、第一二产业和投资统计股、第三产业和社会事业统计股。属区一级预算单位。下设 2 个副科级直属单位，其中 1 个参照公务员管理、1 个全额拨款单位。全局共有在编人员 13 人，无固期人员 4 人，劳务派遣人员 1 人，借调人员 1 人，离退休人员 1 人。

（二）项目基本情况简介

2019 年专项资金项目为统计基层基础工作资金、重点普查和专项调查工作资金。主要用途是做好经济运行监测统计（投资、建筑业、房地产业、规模工业、服务业、贸易环资、劳资等），组织指导、综合协调本辖区单位报送各类统计报表，完成国家和地方布置的统计调查任务和为党政领导、社会公众提供统计服务。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专项总投资

2019 年专项资金项目总投资 195.48 万元，其中统计基层基础工作 110 万元，重点普查和专项调查工作 85.48 万元。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我单位项目支出年初预算为：1、统计基层基础工作：市统计局按照 80 元每户的标准，联网直报补贴共发放资金 30 万元。街道、社区统计工作经费 20 万元，小升规工作工作 60 万元。2、重点普查和专项

调查工作：城乡住户、劳动力调查工作经费 65.48 万元，经济普查 20 万元。2019 年实际支出为 130.52 万元，其中统计基层基础工作 63.13 万元，重点普查和专项调查工作 67.39 万元。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为确保项目顺利实施，我局出台了相关配套管理制度。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为了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我局及相关部门高度重视，安排了专人负责日常工作。严格按照市财政的规定，对项目进行招投标、调整、竣工验收。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严格按照财政相关规定，做到专款专用，不挪用，不挤占，加强统计专项资金管理使用，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资金安全。

四、项目绩效情况

1. 不断强化统计基层基础建设

按照市局“五个一”工作要求，结合“统计队伍建设年”契机，大力加强统计基层基础建设。一是街道（镇）、社区（村）队伍保持稳定，随着全区机构改革人事调整，街道（镇）统计分管领导均及时明确配备到位，有统计站，有 1-2 名专兼职统计人员，48 个社区（村）全部建成统计窗口，运行良好。二是确保基层统计工作经费足额按时拨付，保障基层工作正常运转。三是深入开展统计工作绩效评估考核，完成对 8 个街道（镇）的考核排名，以考核促推工作。

2. 强化举措助推企业入库

一是抓组织领导，比照市局方案和模式，建立芦淞区“四上”企业入库管理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制定实施方案，明晰目标任务、责任单位、工作模式和保障措施。二是加强跟踪和培育服务，结合“四经普”工作，对接“温暖企业活动”，做好联系企业的精准服务工作，为企业破解难题，提升企业抗风险能力，以统计分析和调研报告的形式向区委、区政府和有关部门汇报反映，及时提出有利于企业发展的建议，加大培育指导力度。在各部门的共同努力下，全区共申报新增“四上”企业 76 家（新投产 27 家），其中工业 19 家，建筑业 4 家，批发业 3 家，零售业 21 家，住宿业 2 家，餐饮业 2 家，房地产 6 家，服务业 19 家。完成全年任务。

3、高质量做好第四次经济普查工作

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是 2019 年统计工作的重中之重，我局紧紧围绕“单位要查全、总量要查准、结构要查清、效益要查实”的要求，扎实做好了宣传发动、人员培训、数据采集、审核改错、迎接验收、后期收尾等工作，及时督促保证进度，严控源头保证质量。共完成法人及产业活动单位普查登记 4133 家，其中一套表单位（含产业活动单位）384 家，非一套表单位（含产业活动单位）3749 家，抽样个体户普查登记 1417 户。一是规范现场采集。全区 270 名普查“两员”逐栋逐门逐户进行现场登记、数据采集，我局通过电话核实、联点走访等形式，抽查数据真实性，坚决杜绝任何弄虚作假行为。二是做好审核验收。突出抓好“四上”单位财务指标的填报质量，重点解决组织机构代码重漏、单位行业划分不准、单位填报数据不匹配等问题，积极配合国家、省级、市级数据审核验收。三是抓好督查监管。4 月底起，我区在全市

率先聘请第三方机构对未填报经济数据、经济指标整数及与税务部门纳税名单比对后未上报单位进行全方位核查。3月，区委常委、常务副区长、区四经普领导小组组长稂水云亲自带队，深入社区了解情况，慰问基层普查员，对工作提要求、再鼓劲。5月，区政府办督查室牵头组织开展专项督查，通过一核二听的方式，分别对8个街道（镇）进行了普查数据质量抽查，确保各项工作得以顺利完成。通过此次经济普查，我们全面摸清家底，掌握辖区第二、三产业的发展规模、布局和效益，进一步完善基本单位名录库以及部门共建共享、持续维护更新的机制，为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科学制定中长期发展规划、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科学准确的统计信息支持。

4、持续抓好定期报表统计与调查

一是抓好规模企业“一套表”定报统计。全区现有“一套表”企业375家，重点抓好龙头企业、重点行业的监测，第一时间核实数据环比、同比增减幅度较大企业情况，及时向行业主管部门及街道（镇）反馈，确保数据准确可靠。二是认真做好各类常规抽样调查，包括规模以下工业、限额以下商业、规模以下服务业、人口抽样调查、月度劳动力调查、城镇住户调查以居民收入分配与生活状况调查等。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后续工作计划。

1、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提高思想认识，严把统计数据质量关，确保项目任务保质保量按时完成。二、是科学组织实施。突出重点、分类施策，认真组织，建立工作台账，实施好统计专项资金项目。三是

加强监督管理。高度重视项目管理工作，加强对项目的跟踪指导、服务和监督。重视专项资金使用的监督管理，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做到项目资金单独核算，专款专用。同时做好项目的经验总结和宣传，经验交流与宣传推广，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2、做好经济普查资料开发应用工作，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李克强总理等中央、省、市领导对统计工作的批示指示精神，加速统计改革，完善统计体制，进一步建立健全基本单位名录库、辖区统计人才库、统计服务对象库；建立“三新”经济、网上销售、电子商务、高端制造业等特色产业名录库；建立“个转企、小升规、规转股、股上市”培育名录库；建立“航空、服饰、现代服务”等主体产业名录库，强化统计基层基础，筑牢数据质量、服务支撑基础。深度解读优服务。依托普查数据库，组织专门团队和第三方机构，深度研究普查数据，使普查为推动区域高质量发展、加快实现基本现代化加油添力。

3、继续落实企业一套表联网直报，对“四上”企业的统计人员坚持跟踪培训，保证新纳企业业务规范准确；坚守联网直报“四条红线”，确保企业独立报送真实的统计数据；报送率、直报率、审核率、验收率保持 100%。

（二）意见及建议

1. 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创新管理手段，用新思路、新方法，改进完善财务管理方法。
2. 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效益考评制度体系，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水平和效率。